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机电”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本次核查范围

自挂牌以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完成了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共涉及一次发行，即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情况如下：

201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同意向 1 名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8,630,000 股（含本数），发行价格为不低于 2.25 元/股，募集资金为不超过 19,417,500.00 元（含本数）。公司最终向 1 名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 1,780,000 股，发行价格为 2.25 元/股，募集资金为 4,005,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BJA100485”号《验资报告》验证。2020 年 7 月 23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883 号）。



2020年8月10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该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0年8月1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本年度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25日和2019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随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开设了专项账户。2020年6月22日，公司与主办券商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全国股转公司网站公告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22日，公司该募集资金专户收到了本次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4,005,000.00元。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出具的募集资金专户流水，募集资金的首次使用发生在2020年8月12日。公司是在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后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相关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还有余额2,599.4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43050178503600001255	2,599.48	募集资金专户

注：1、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1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告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制度，强化了各方义务和责任，保障了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规范。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总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005,000.00元。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文件，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出具的募集资金专户流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还有余额2,599.4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005,000.00
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50.47
三、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四、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04,850.99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04,850.99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4,004,850.99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2,599.48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主办券商核查情况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资料、沟通访谈等形式对江河机电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 1、对公司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访谈；
- 2、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及对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3、查阅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备案文件，包括《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验资报告》等；
- 4、获取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及对应银行对账单，并对大额支付款项追查至相关款项对应的记账凭证、合同。

六、主办券商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江河机电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